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部负责人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已届满，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至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内审部负责人情况

总经理：沈海军先生

副总经理：王庆心先生、顾利星先生、陈锐先生、徐金磊先生

董事会秘书：徐金磊先生

财务总监：杨丽萍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夏奕莎女士

内审部负责人：夏晓娟女士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徐金磊先生、夏奕莎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徐金磊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夏奕莎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 168 号美好国际大厦 13 楼南方中金

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6397850

联系传真：0571-86396201

联系邮箱地址：xjl@nanfang-pump.com、xys@nanfang-pump.com

二、其他事项说明

1、关于任期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关于任职资格及条件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因换届选举，公司副总经理沈勤伟先生、沈梦晖先生、鲁炯先生、王家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勤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3,3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沈梦晖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66,5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鲁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66,5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

沈勤伟先生、沈梦晖先生、鲁炯先生承诺离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后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约定，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对上述离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7月1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沈海军：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无锡市自来水总公司基建处工程管理员、基建处副处长；无锡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管网处副处长、二次供水办公室主任，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工程师。2021 年 2 月起担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行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沈海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沈海军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王庆心：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历任无锡市固废环保处置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无锡市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无锡市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公司非独立董事。2019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庆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王庆心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顾利星：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无锡市生活固体废弃物处理场生产科长、技术科长、场长助理、经理，无锡市工业废物安全处置有限公司副经理、支部书记、总经理，无锡市固废环保处置有限公司总经理、无锡市城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党委委员；2021 年 5 月起担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顾利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顾利星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陈锐：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安徽佳通轮胎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200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安徽佳元工业纤维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兼总经办经理、生产管理部经理兼精益生产负责人；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安徽派尼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人事行政总监兼总裁助理；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安徽智泓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职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

截至本公告日，陈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陈锐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徐金磊：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2010 年 7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科员；2018 年 6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市场部副部长；2020 年 5 月至今任职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2020 年 8 月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20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徐金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第 3.2.5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徐金磊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杨丽萍：女，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中级会计师，美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合格。历任上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科员、无锡梁溪水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1 月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杨丽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杨丽萍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夏奕莎：女，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中级会计师职称，具有证券从业、基金从业资格证书，已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3 年至今任职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董事会办公室，2019 年 1 月起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夏奕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42,304 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查询，夏奕莎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内审部负责人简历：

夏晓娟：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07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办公室副主任、内部审计负责人、内审部部长。2020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夏晓娟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88,070 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情形。经查询，夏晓娟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